

揭阳职业技术学院

揭阳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省高职教育 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评审工作方案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和认定工作的通知》（粤教职函〔2023〕19 号）文件精神，2023 年省高职教育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为省教育厅委托学校认定项目，现就做好该项目认定评审工作制定本方案。

一、认定条件

2023 年省高职教育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认定按照粤教职函〔2023〕19 号文件中该项目认定指南规定的认定条件执行。学校在省高职教育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审核要点上，制定了《揭阳职业技术学院省级高职教育质量工程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认定评审指标》。

二、认定评审时间、地点

认定评审时间：2023 年 6 月 30 日上午 9:00

认定评审地点：学校教研楼 1005

三、认定评审程序

1、公开申报

各部门严格按照粤教职函〔2023〕19号文件规定的认定条件，在学校创新强校工程、校级质量工程等立项项目中公开申报、遴选推荐符合基本条件的项目，并于6月25日前将相关的材料和推荐汇总表报送至实训与信息中心办公室。

2、认定评审

（1）专家组认定评审

学校聘请相关专业领域专业教师、行业企业专家和教学管理专家开展省级项目认定工作，认定专家组由本领域专家7-9人组成，一半以上为校外专家，并至少有1名行业企业专家。

高职教育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认定省级项目，专家组通过查阅各项目申报材料，按照《揭阳职业技术学院省级高职教育质量工程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认定评审指标》给与评审，评审结果为合格，表示专家组认定通过。

3、公示

经认定专家组认定评审通过，学校依据省厅限额确定推荐省级项目。推荐项目在校内公示不少于5天，公示结束后正式上报省厅。

4、推荐上报省厅

按照粤教职函〔2023〕19号文件规定的时间，将认定评审的省级项目正式行文推荐上报省厅。



附表：《揭阳职业技术学院省级高职教育质量工程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认定评审指标》

揭阳职业技术学院省级高职教育质量工程 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认定评审指标

1. 项目执行过程	项目实际采用的技术路线是否合理、可行；项目各阶段工作进度安排是否合理。
	项目组成员分工是否合理、项目成员是否获得应有的科研锻炼。
2. 项目成果	项目成果是否真实可信，是否由项目组独立完成。
	项目完成情况；项目成果公开发表情况（专利、论文、专著、软件著作权等）。
	项目成果的学术价值；项目成果的创新性或应用价值。
	项目经费使用是否合理。